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 2021年12月8日
- 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数量: 251 万股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 11 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和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第三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2020 年第三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经权,公司现已完成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情况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实际授予情况如下:

- 1、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1年11月15日;
- 2、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为: 251 万股;
- 3、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39 人:
- 4、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4.83 元/股;
- 5、本次限制性股票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人民币普通股

(A股)股票。

6、具体数量分配情况如下:

激励对象	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 (万股)	占本次激励计 划总量的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	251	2. 51%	0.01%	
合计	251	2. 51%	0. 01%	

二、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情况

本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72 个月。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限售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24 个月后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	33%
	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后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	33%
	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48 个月后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	34%
	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年11月30日出具了《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1]第351C000827号),对公司截至2021年11月29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截至2021年11月29日止,公司已收到共计39名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12,123,300元,扣除中介机构费用人民币50,000元后,实际收到认缴资金净额12,073,3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51,000元,余额计人民币11,822,300元转入资本公积。

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2,632,760,224 元,股本人民币 2,632,760,224 元。截至 2021 年 11 月 29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2,633,011,224 元,股本 2,633,011,224 元。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51 万股,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并于 12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地位的影响

本次授予前,公司控股股东为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23.11%;本次授予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仍为 23.11%。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发生变化。

六、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一)		本次变动后	
	数量 (股)	比例	增加 (股)	减少 (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 条件股份	95,980,600	0.36%	+2,510,000	1	98,490,600	0.37%
1、A 股	95,980,600	0.36%	+2,510,000	1	98,490,600	0.37%
二、无限售 条件股份	26,231,621,640	99.64%	1	1	26,231,621,640	99.63%
1、A 股	20,494,681,640	77.85%	-	-	20,494,681,640	77.84%
2、H股	5,736,940,000	21.79%	-	-	5,736,940,000	21.79%
三、股份总数	26,327,602,240	100.00%	+2,510,000	-	26,330,112,240	100.00%
1、A 股	20,590,662,240	78.21%	+2,510,000	1	20,593,172,240	78.21%
2、H股	5,736,940,000	21.79%	-	-	5,736,940,000	21.79%

注:公司回购注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事项尚在办理中, 截至本公告日,未对公司股本结构产生影响。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所筹集 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一股份支付》的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一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公司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影响。董事会已确定本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1 年 11 月 15 日,根据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确认激励成本,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解除限售比例进行分期确认,且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预留授予的 限制性股票 数量(万股)	需摊销的 总费用 (元)	2021 年 (元)	2022 年 (元)	2023 年 (元)	2024年 (元)	2025 年 (元)
251	14, 382, 300	862, 938	5, 177, 628	4, 782, 115	2, 540, 873	1, 018, 746

注: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会计成本除了与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权益数量有关,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日